

债券代码：145821.SH
债券代码：127724.SH
债券代码：1780392.IB
债券代码：127824.SH
债券代码：1880127.IB
01

债券简称：17 宁高新
债券简称：17 南高新
债券简称：17 南京高新债
债券简称：18 产投 01
债券简称：18 江北产投债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东变更情况背景

为积极响应国家对建设南京市江北新区的号召，将江北新区逐步建设成为自主创新先导区、新型城镇化示范区、长三角地区现代产业集聚区、长江经济带对外开放合作重要平台，促进江北新区的进一步发展，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8日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1、鉴于原股东“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已变更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同意办理工商变更手续，将公司股东“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2、同意变更后新章程。

目前，本次股东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已取得了最新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

二、公司股东变更情况

（一）公司原股权关系、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1,959.70	51.00
2	南京高新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80,510.30	49.00
	合计	572,470.00	100.00

（二）公司股东变更后的股权关系、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1,959.70	51.00
2	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	280,510.30	49.00
	合计	572,470.00	100.00

上述股东变更后，公司股东将由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南京扬子国资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三、股东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公司股东发生变更属于公司正常变更，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战略、业务模式、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不会造成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发生变更的公告》盖章页）

南京江北新区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